

张家港市公安局

张公函〔2021〕36号

关于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14号代表建议的办理意见

张晓焱代表：

对你在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西二环和城西新区道路红绿灯升级建设的建议》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西二环为双向四车道道路，路口基本只有直右、直左两条车道，作为我市重要的货运通道，直行车辆较多，考虑通行效率只能设置直右、直左渠化方式，因此无法分左转、直行相位。考虑到左转、直行车辆的冲突，部分路口实行单向放行的模式，整体通行效率不高。经与交通部门了解，西二环快速路建设已经列入改造计划，西二环改造后将具备左转和直行分开放行的条件。

二是河滨路、白鹿路均为城西新区道路，道路建设单位为城投公司，目前，河滨路沿线信号灯由城投公司负责实施，现已进入招标程序，待招标结束后进行安装。

此复。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